

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持续督导有关事项的意见

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保荐人”）作为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大地”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保荐工作指引》（2008年12月修订）及《关于做好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的要求，联合证券对绿大地2008年度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于绿大地2008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意见

（一）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的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450号文核准，公司于2007年12月7日由主承销商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6.4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46,29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7,354,337.28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28,935,662.72元，于2007年12月12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以上新股发行的募集资金业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7年12月13日出具的深鹏所验字[2007]188号验资报告审验。

2、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余额

公司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情况为：

2007年度	17,838,300.00元
2008年度	261,950,556.46元
合计	279,788,856.46元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 3,069,109.09 元，支付金额 263,485,597.07 元，余额 68,519,174.74 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支付金额 263,485,597.07 元较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279,788,856.46 元少 16,303,259.39 元，系公司用自有资金垫付了募投项目款项，自有资金垫付款已于 2009 年 2 月 25 日前归还。

2、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 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精神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要求制定了《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对募集资金实行专用账户存储制度。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募集资金批准开设了中国农业银行昆明市春城支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昆明市官渡支行两个专用账户，其中：中国农业银行昆明市春城支行存款账户账号 24-219101040005277，用于特色绿化苗木种苗繁育工厂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昆明市官渡支行账户账号 20353011100100000063041，用于特色绿化苗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账号	年末余额（元）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昆明市春城支行	24-219101120000248	10,000,000.00	7 天通知存款
	24-219101120000263	20,000,000.00	7 天通知存款
	24-219101040005277	4,741,656.21	活期存款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昆明市官渡支行	20353011100100000063041	33,777,518.53	活期存款
合 计		68,519,174.74	

公司董事会授权保荐机构及其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公司和专用账户存储托管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情况，保荐机构有权对存储账户的基本情况、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其他相关事宜采取现场调查、书面质询等方式进行监督，行使其监督权。根据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细则》及《募投项目规划及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公司于 2008 年 1

月2日设立“募投项目领导小组”，由董事长亲任组长，公司经营班子全体参与，对募投项目实施集中管理。

(2) 公司于2008年1月7日与保荐人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农业银行昆明市春城支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昆明市官渡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3、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328,935,662.72		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61,950,556.4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79,788,856.4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资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计划为依据)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资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特色绿化苗木种苗繁育工厂建设项目	否	51,230,000.00	57,530,000.00	57,530,000.00	45,035,511.02	45,035,511.02	-12,494,488.98	78.28%	2009年5月31日	无	无	否
特色绿化苗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248,370,000.00	291,400,000.00	237,201,688.34	216,915,045.44	234,753,345.44	-2,448,342.90	98.97%	2009年6月30日	无	无	否
合 计	—	299,600,000.00	348,930,000.00	294,731,688.34	261,950,556.46	279,788,856.46	-14,942,831.88	94.93%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表中的“截至期末累计投资金额”仅为募集资金专用帐户的现金支付金额，实际投资总额已达到承诺投资总额，具体情况详见说明2、3。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因土地规划调整，公司于2008年1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的议案》，实施地点由马龙县旧县镇旧县村和马龙县马鸣乡马鸣村变更为马龙县月望乡猫猫洞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2007年6月为募集资金项目先期自筹资金投入5,000,000.00元，因实施地点变更，2008年1月28日已收到上述两村退还的购买土地首期款5,000,000.00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08年4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30,000,000.00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六个月。2008年10月17日，公司已将30,000,000.00元资金全部归还并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昆明市官渡区支行，帐号：20353011100100000063041)。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金额及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说明：

(1)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募集资金超额部分及自有资金追加投入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额调整为 348,930,000.00 元，其中利用募集资金超额部分追加投资特色绿化苗木种苗繁育工厂建设项目 6,300,000.00 元、利用募集资金超额部分追加投资特色绿化苗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3,030,000.00 元；利用自有资金追加投资特色绿化苗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0,000,000.00 元。

(2)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完成特色绿化苗木种苗繁育工厂建设项目，投资总额为 57,472,566.94 元。其中：已支付款为 45,035,511.02 元，应付款为 12,437,055.92 元，主要系设备及工程合同余款等尚未支付。

(3)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完成特色绿化苗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投资总额为 237,201,688.34 元。其中：已支付款为 234,753,345.44 元，应付款为 2,448,342.90 元，主要系设备及工程合同余款等尚未支付。

4、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 2008 年度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未发生变更。

5、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正处于建设期，未实现效益。

6、募集资金使用披露情况

2008 年度，公司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关于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

(二) 保荐机构主要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通过相关资料审阅、现场检查、沟通访谈等多种方式对绿大地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审阅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中和正信审字(2009)第 12—2040 号）、与募集资金项目实施、资金使用有关的董事会决议、公司募集资金使

用相关原始凭证与记账凭证、募集资金项目资金使用明细、公司募集资金存管银行出具的银行对账单等资料；现场检查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情况、实施进度以及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与公司负责募投项目实施主要人员、采购、生产、财务以及公司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等相关人员沟通交流。

（三）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绿大地 2008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规范，改变募集资金实施地点、以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以募集资金超额部分和自有资金追加投资募投项目等事项均已履行了相关程序，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保荐机构对绿大地董事会披露的 200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二、关于绿大地 200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1、管理层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和实施情况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基本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并在经营管理活动中得到贯彻实施，公司的内控体系与相关制度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发展的需要，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公司经营风险控制提供保证。随着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将不断深化管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使之适应公司发展需要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改进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及其实施的有关措施

对于目前公司在内部会计控制制度方面存在的问题，公司拟采取下列措施加以改进提高：

（1）加强风险评估体系建设。应全面系统的收集相关信息，结合实际情况，及时进行风险评估。采取相应措施，实现对风险的有效控制。

（2）加强信息沟通体系的建设。建立信息沟通制度，明确内部控制相关信息的收集、处理和传递程序，确保信息及时沟通，促进内部控制有效运行。同时，公司还应加强信息化建设，大力推进 ERP 平台的构建。

（3）加强内部监督的力度。在审计委员会的领导下，公司内审部严格执行监督检查，并及时报告检查结果，使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的实施。

3、保荐机构主要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通过相关资料审阅、现场检查、沟通访谈等多种方式对绿大地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审阅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08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相关的各项制度、公司相关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资料、公司相关信息披露文件等；现场走访公司的生产经营场所，与公司相关高管、财务、业务人员以及公司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人员沟通交流。

4、保荐人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截止2008年12月31日，绿大地已建立了较为完善、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了较有效的实施，公司对2008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真实、客观。保荐机构对《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08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三、关于绿大地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绿大地公司2008年度未发生关联交易业务。

四、关于绿大地证券投资、套期保值业务情况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绿大地公司2008年度未从事过证券投资、套期保值业务。

五、关于绿大地对外担保情况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2008年度公司未发生任何形式的对外担保事项。

六、关于绿大地委托理财、委托贷款情况

经核查，2008年度公司未发生任何形式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持续督导有关事项的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_____
李迅冬

黎海祥

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〇九年三月二十五日